

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文件

佛房协字〔2018〕30号

关于做好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 专业委员会重组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物管专委会”）是依据《章程》设立的专门从事物业管理行业各类专业活动的分支机构，在物业管理专业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物管专委会是我协会在物业管理方面的决策机构，与其他专业委员会和秘书处紧密联系和团结协作地开展各种行业活动；是协助主管部门推动佛山市物业管理行业整体发展的重要力量；代表各个会员企业反映合理诉求，树立行业正面形象，推动企业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实现行业规范和行业自律发展起关键作用。因上届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的任期已满，经研究决定，为保证物管专委会的专业力量以及积极贡献能推动物管行业与协会继续发展，现对物管专委会进行重组，将采用向全体会员单位广泛征

集的方式，以自愿加入为原则进行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物管专委会的要求

1、物管专委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集中讨论当期物管行业问题的解决以及对协会在物业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专委会委员必须本人出席。

2、物管专委会设不同功能的工作组，工作组由专委会以及非专委会委员的物业行业专家组成配合专委会开展行业研究以及行业活动，各工作组视实际工作情况召开会议。

3、物管专委会建立《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专委会委员必须执行。

4、根据协会 5A 级档案管理要求，建立物管专委会资料档案库，详细记录专委会委员在任期内的工作业绩以及出席情况，由专职秘书实行管理。

5、委员有自愿推荐加入或者退出的权利。

6、协会视实际情况进行补增委员，委员名单必须经专委会会议讨论通过。

7、专委员日常工作须接受全体会员的监督和指导。

二、申请条件

根据佛山市物业管理行业发展以及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工作的实际需要，经研究及征集会员企业意见，对申请加入佛山市房协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设定个人所属企业的条件和个人自身的条件（详见附件 1）。

三、申报方式

如符合申请条件的个人,可自愿申请加入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请于2018年12月31日前将填写的《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推荐表》(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协会秘书处。秘书处将收集申报人的资料并根据章程规定确定入选名单,予以公示。

四、联系方式

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路33号百花广场2821室

电话: 0757-83380526、83392818; 传真: 0757-83212818

电子邮箱: fsfxwg@126.com

附件1: 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申报条件及组织架构

附件2: 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推荐表

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

2018年12月5日

主题词: 物管专委会 通知 △

报送: 佛山市社会组织管理局、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佛山市房地产业协会秘书处

2018年12月5日印发